证券代码:603206 证券简称:嘉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3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银行结构性存款

?投资金额:2,200.00万元

?理财产品赎回金额:2,200.00万元

?履行的审议程序: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结构性存款,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

一、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于2024年8月5日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金融城支行购买人民币2,200.00万元单位结构性存款2024年第32期06号97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上述理财产品于2024年11月12日到期,公司已赎回本金2,2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124,483.33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本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本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本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金额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投资金额2,2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9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63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4.5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0,863.9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506.70万元(不含增值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03,357.2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4月26日全部到位,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4月2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永证验字(2022)第210017号)。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3、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03,357.20
减: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1,419.09
其中: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包括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49,029.40
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2,389.69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10,000.00
减: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43,200.00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2,126.87
其中:以前年度利息扣除手续费	1,659.80
本期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467.07
募集资金余额	864.98

注:单项数据加总数与合计数可能存在尾差,系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导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目前,公司正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将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本次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四)现金管理的投资方式

1、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机构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关系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金融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4年第46期75号104天	2,200.00	1.25% 或2.00% 或2.30%	104	保本收益	不涉及	否

2、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4年第46期75号104天
产品编号	DW21001120244675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产品期限	104天/起息日(含)至到期日(不含)
起息日	2024年11月14日
到期日	2025年02月26日(遇到法定公众假日不顺延)
收益支付方式	到期日一次性支付
挂钩标的	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观察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 EURUSD”页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汇率中间价。如果某日彭博“BFIX EURUSD”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南京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
观察水平1	【期初价格+0.02780】
观察水平2	【期初价格-0.09500】
期初价格	基准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 EURUSD”页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汇率中间价。如果某日彭博“BFIX EURUSD”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南京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
基准日	2024年11月14日
观察日	2025年02月24日
产品收益计算	产品收益=投资本金×R×产品期限÷360,360天/年。R为产品到期时的实际年化收益率。如果观察日挂钩标的小于观察水平2,R为1.25%(预期最低收益率);如果观察日挂钩标的大于或等于观察水平2,且小于观察水平1,R为2.00%;如果观察日挂钩标的大于或等于观察水平1,R为2.30%(预期最高收益率)。

3、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收益类型为保本收益,上述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条件,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审议程序及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稳健的投资品种;

(2)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39,000.00	3,900.00	897.77	35,100.00
2	银行通知存款	5,000.00	300.00	68.38	4,700.00
合计		44,000.00	4,200.00	966.15	39,8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4,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9.9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5.2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9,8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200.00
总理财额度					45,000.00

注1:公司委托理财根据资金情况滚动购买,实际投入金额系相应类型在过去12个月的单日最高余额。

注2:单项数据加总数与合计数可能存在微小差异,系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导致。

特此公告。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002840 证券简称:华统股份 公告编号:2024-115

债券代码:128106 债券简称:华统转债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统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五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华统转债”赎回价格:101.21元/张(含当期息税,当期即第五年,年利率为1.80%。),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赎回条件满足日:2024年11月6日

3、赎回登记日:2024年12月10日

4、赎回日:2024年12月11日

5、停止交易日:2024年12月6日

6、停止转股日:2024年12月11日

7、公司赎回资金到达中登公司账户日:2024年12月16日

8、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4年12月18日

9、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Z统转债

10、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1、本次赎回完成后,“华统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持有人持有的“华统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12、风险提示:根据安排,截至2024年12月10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华统转债”将被强制赎回,因目前“华统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别提醒各位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华统转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华统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赎回情况概述

(一)“华统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15号”文核准,浙江华统 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50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5.50亿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346号”文同意,公司5.5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5月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统转债”,债券代码“128106”。

根据相关法规和《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20年10月16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华统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5.12元/股。

1、2020年5月14日,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181万股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完成。为此,公司相应将“华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5.12元/股调整为15.0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5月15日起生效。

2、2020年7月1日,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为此,公司相应将“华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5.07元/股调整为9.3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7月1日起生效。

3、2021年3月,公司对不符合激励条件的8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67.84万股限制性股票实施了回购注销。为此,公司相应将“华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9.39元/股调整为9.4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3月5日起生效。

4、2021年6月30日,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为此,公司相应将“华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9.40元/股调整为9.3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30日起生效。

5、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036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13,220万股新股于2022年8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为此,公司相应将“华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9.37元/股调整为8.8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8月1日起生效。

6、2023年3月7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656.40万股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完成。因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本次限制性股票上市后,“华统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转股价格仍为8.85元/股。

7、2023年6月29日,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为此,公司相应将“华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8.85元/股调整为8.8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29日起生效。

8、2023年11月27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111.9万股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完成。因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本次限制性股票上市后,“华统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转股价格仍为8.82元/股。

综上,截至目前公司“华统转债”的转股价格为8.82元/股。

(二)“华统转债”触发赎回情形

自2024年9月27日至2024年11月6日,公司股票已满足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格高于“华统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11.47元/股),已触发“华统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三)“华统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有关规定和《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规定,“华统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赎回价格的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赎回价格为101.21元/张(含息税)。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4年4月10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4年12月11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为245天(算头不算尾)。

当期利息IA=B×i×t/365=100×1.80%×245/365=1.21元/张。

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1.21=101.21元/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4年12月10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华统转债”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华统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自2024年12月6日起,“华统转债”停止交易。

3、自2024年12月11日起,“华统转债”停止转股。

4、2024年12月11日为“华统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部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4年12月10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华统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华统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5、2024年12月16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4年12月18日为赎回款到达“华统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华统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华统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7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四)其他事宜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79-89908661

联系传真:0579-89907387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华统转债”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华统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交易“华统转债”的情况。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华统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可转债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2、可转债转股最小申报单位为1张,每张面额为100.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1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余额以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付利息。

3、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的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交易日上市流通,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华统转债”的核查意见;

4、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002851 证券简称:麦格米特 公告编号:2024-101

债券代码:127074 债券简称:麦米转2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麦米转2”赎回实施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麦米转2”赎回价格:100.15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1%,且当期利息含税)。

2、“麦米转2”赎回条件满足日:2024年11月11日

3、“麦米转2”赎回登记日:2024年12月5日

4、“麦米转2”赎回日:2024年12月6日

5、“麦米转2”停止交易日:2024年12月3日

6、“麦米转2”停止转股日:2024年12月6日

7、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4年12月11日

8、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4年12月13日

9、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0、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麦米转2

11、根据安排,截至2024年12月5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麦米转2”将被强制赎回,特提醒“麦米转2”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本次赎回完成后,“麦米转2”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麦米转2”持有人持有的“麦米转2”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风险提示:截至2024年11月11日收市后,“麦米转2”收盘价为151.000元/张。根据赎回安排,截至2024年12月5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麦米转2”将按照100.15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麦米转2”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麦米转2”的提前赎回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赎回情形概述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1、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19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10月13日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22,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1,220万张,期限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122,000万元。

2、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2〕1045号”文同意,公司122,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1月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麦米转2”,债券代码“127074”。

3、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10月19日,即T+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年4月19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8年10月12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4、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30日披露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麦米转2”的转股价格由30.99元/股调整为30.9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6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30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麦米转2”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披露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麦米转2”的转股价格由30.94元/股调整为30.5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16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麦米转2”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麦米转2”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三)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4年10月22日至2024年11月11日期间,已连续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麦米转2”的当期转股价格(即30.58元/股)的130%(即39.754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即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

二、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价格(含息税)及赎回价格的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麦米转2”赎回价格为100.15元/张(含息税)。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其中:计息天数:从计息起始日(2024年10月14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4年12月6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为53天(算头不算尾)。

当期利息IA=B×i×t/365=100×1%×53/365≈0.15元/张

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15元/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赎回登记日(2024年12月5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有“麦米转2”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赎回日前(即2024年12月6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麦米转2”的债券持有人。

2、自2024年12月3日起,“麦米转2”停止交易。

3、自2024年12月6日起,“麦米转2”停止转股。

4、2024年12月6日为“麦米转2”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赎回日前一交易日:12月5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麦米转2”。本次有条件赎回完成后,“麦米转2”将在深交所摘牌。

5、2024年12月11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4年12月13日为赎回款到达“麦米转2”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麦米转2”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麦米转2”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7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7、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麦米转2。

(四)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公司证券部

咨询电话:0755-86600637

传真:0755-86600999

三、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麦米转2”持有人如需办理转股事宜,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2、“麦米转2”赎回公告刊登日至2024年12月2日,在深交所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麦米转2”可正常交易。

3、“麦米转2”赎回公告刊登日至2024年12月5日,在深交所的交易时间内,“麦米转2”可正常转股。

4、转股时不足1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5、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的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交易日上市流通,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决议;

4、《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书》;

5、《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麦米转2”的核查意见》;

6、《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特此公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公告编号:2024-069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宁波-舟山港三期集装箱码头配套停车场项目二期工程EPC总承包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集团”)与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于近日收到招标人宁波汇海通国际物流枢纽发展有限公司及招标代理人浙江中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签发的《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中标通知书》,根据《中标通知书》及招标文件,建工集团与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宁波-舟山港三期集装箱码头配套停车场项目二期工程EPC总承包中标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名称:宁波-舟山港三期集装箱码头配套停车场项目二期工程EPC总承包。

二、建设地点:宁波市北仑区。

三、中标范围:

本项目施工图设计、施工(房建、市政(高架桥)、安装工程等)、设备和材料采购供应及安装、调试、竣工验收、移交、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责任,以及上述未涉及的包含在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集卡停车库、高架桥、卡口、洗车台、红线外排海及相关附属工程(不含市政配套供水、供电、燃气、通信)。

四、建设规模:

工程总建筑面积约152,653平方米。其中集卡停车库建筑面积约151,697平方米;卡口建筑面积约956平方米;高架桥部分设置主桥1座,匝道3座,其中主桥A线长约330米,宽约16.5-44米,西侧匝道B线长约310米,宽约8.5米,东侧匝道C线长约420米,宽约7.5米,东侧匝道D线长约390米,宽约7.5米。

五、中标价:

中标价:926,532,032.00元,即人民币玖亿贰仟陆佰伍拾叁万贰仟零叁拾贰元整。

六、工期:810日历天(含设计工期),其中房建施工工期:810日历天,高架桥施工工期:630日历天,设计工期:150日历天,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七、联合体分工:

建工集团为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本项目施工(房建、市政(高架桥)、安装工程等)、设备和材料采购供应及安装、调试、竣工验收、移交、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责任,以及上述未涉及的包含在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全部内容;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施工图设计。

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完成与相关方签订正式合同,合同的签订与履行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1138 证券简称:工业富联 公告编号:临2024-082号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业绩说明会不设现场会议,将通过网络方式召开。投资者可直接登录深圳市路演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网站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网址为:https://www.roadshowchina.cn/Meet/detail.html?mid=24141;

● 投资者提问可于2024年11月20日(星期三)上午12:00前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fii-foxconn.com),公司将在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统一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将于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通过网络方式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方式

(三)网络直播地址:投资者可直接登录深圳市路演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roadshowchina.cn/Meet/detail.html?mid=24141)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郑弘孟先生(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独立董事廖翠萍女士、董事会秘书刘宗长先生将参加本次说明会。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参会方式: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下午15:00-16:00直接登录深圳市路演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roadshowchina.cn/Meet/detail.html?mid=24141)或扫描下方二维码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

投资者提问可于2024年11月20日(星期三)上午12:00前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fii-foxconn.com),公司将在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统一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揭晓小

电话:0755-3359 5881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公司将通过上证e互动发布文字记录,投资者可以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1096 证券简称:宏盛华源 公告编号:2024-081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5日(星期一)下午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至11月22日(星期五)

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hsino_tower_group@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9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25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5日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丁刚

独立董事:周卫

财务总监:曾华华

董事会秘书:仇恒观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25日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至11月22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hsino_tower_group@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部)

电话:0531-67790760

邮箱:hsino_tower_group@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4日

证券简称:粤桂股份 证券代码:000833 公告编号:2024-056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粤桂股份,证券代码:000833)于2024年11月12日、2024年11月13日连续2个交易日涨跌幅累计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有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五、备查文件

1.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

2.关于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3日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编号:临2024-065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获得补助金额: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11月12日,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合计693.71万元。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补助,计入当期损益。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一)获得补助概况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材料”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11月12日累计收到政府补助693.71万元,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为11.32%。

(二)补助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获得时间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比例
1	2024.4.1	与收益相关	7.00	0.11%
2	2024.4.1	与收益相关	1.20	0.02%
3	2024.4.1	与收益相关	50.00	0.82%
4	2024.4.1	与收益相关	2.00	0.03%
5	2024.4.16	与收益相关	40.00	0.65%
6	2024.5.10	与收益相关	18.37	0.30%
7	2024.5.16	与收益相关	0.72	0.01%
8	2024.5.20	与收益相关	42.48	0.69%
9	2024.7.2	与收益相关	50.00	0.82%
10	2024.7.8	与收益相关	10.00	0.16%
11	2024.7.10	与收益相关	3.00	0.05%
12	2024.7.10	与收益相关	0.60	0.01%
13	2024.7.19	与收益相关	296.60	4.84%
14	2024.7.31	与收益相关	1.00	0.02%
15	2024.8-2024.9	与收益相关	43.94	0.72%
16	2024.9.6	与收益相关	4.00	0.07%
17	2024.10.25	与收益相关	22.80	0.37%
18	2024.11.12	与收益相关	100.00	1.63%
合计			693.71	11.32%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693.71万元均为与收益相关补助,计入当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最终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9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下午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主题:佳都科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4日(星期四)至11月2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pcitech.com进行提问,邮件主题请注明:业绩说明会投资者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下午16:00-17: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长:刘伟先生

财务总监:莫绣春女士

董事会秘书:周哲斯先生

独立董事:赖剑煌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4日(星期四)至11月2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pcitech.com向公司提问,邮件主题请注明:业绩说明会投资者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0-85550260

邮箱:ir@pcitech.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3日

证券代码:600903 证券简称:贵州燃气 公告编号:2024-063

债券代码:110084 债券简称:贵燃转债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阳工投”)持有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燃气”或“公司”)股份232,777,9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24%;本次股份质押后,贵阳工投累计质押股份115,84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的49.76%,占公司总股本的10.07%。

●贵阳工投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会导致贵州燃气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如出现平仓风险,贵阳工投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2024年11月13日,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贵阳工投《股份质押告知书》,贵阳工投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票进行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贵阳工投	否	19,000,000	否	否	2024/11/11	2026/11/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	8.16%	1.65%	置换合规融资
合计	/	19,000,000	/	/	/	/	/	8.16%	1.65%	/

二、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三、股东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贵阳工投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贵阳工投	232,777,958	20.24%	96,840,000	115,840,000	49.76%	10.07%	0	115,840,000	0	0
合计	232,777,958	20.24%	96,840,000	115,840,000	49.76%	10.07%	0	115,840,000	0	0

备注:本公告中公司总股本数据是指公司2024年9月30日总股本1,150,004,796股。

四、风险应对措施

贵阳工投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会导致贵州燃气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如出现平仓风险,贵阳工投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并及时告知公司。上述质押事项如出现重大风险或重大变化,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3日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95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下午14:00-15: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了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总经理王长顺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张海涛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范帆先生,独立董事秦联先生,独立董事李万峰先生,独立董事蒋红芸女士参加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了回答。

二、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问题1:目前新能源混动市场火爆,请问贵公司智能混动曲轴项目何时能建成投产,目前进展如何?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新能源汽车市场发展迅速、市场份额逐年递增,随着整车厂在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布局快速扩大,对公司新能源汽车发动机配套曲轴产品的需求亦保持快速增长,目前公司新能源曲轴订单较多,产能已达到饱和状态,公司积极进行产线改造,提升产能,同时为了满足客户对公司混动曲轴产品日益增长的需求,公司已启动“新能源汽车混合动力曲轴智能制造项目”建设。该项目于2024年6月开始建设,建设周期十二个月。目前该项目部分生产线设备已陆续到厂进行调试,公司将积极推进该项目建设确保按期完成。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2:公司业务收入占比情况?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从下游应用领域来看,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收入占比中约33%应用在商用车,约52%应用在乘用车,约15%应用在农机、工程机械、非道路用领域,受市场需求变化影响,乘用车占比提升并超商用车。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3: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高精密齿轮智能制造建设项目产销情况如何?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公司新能源电驱齿轮产品的订单较为饱满,产能处于逐步爬坡过程中,具体情况敬请关注公司年度报告。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4:请问公司现在与哪些新能源汽车商合作?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目前合作的新能源汽车厂商及其配套厂商有比亚迪、奇瑞、吉利、东风汽车、赛力斯旗下的小康动力、理想汽车、联合电子等等。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5:贵公司有没有考虑和接触低空飞行器的业务?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公司暂时没有开展低空飞行器业务的计划,感谢您的关注。

本次说明会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平台(http://roadshow.sseinfo.com)路演“业绩说明会”栏目。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463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77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 下午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问题征集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4日(星期四) 至11月2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空港股份)邮箱kg600463@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说明和回答。

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了《空港股份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21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1日 下午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夏自景先生;

财务总监:吴铮女士;

独立董事:张小军先生;

董事会秘书:张鹏楠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21日 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4日(星期四) 至11月2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kg600463@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 话:010-80489305

邮 箱:kg600463@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3日

证券代码:002898 证券简称:赛隆药业 公告编号:2024-082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赛隆药业有限公司于近日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普瑞巴林胶囊《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4B05160),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信息

药品名称:普瑞巴林胶囊

剂型:胶囊剂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规格:75mg

原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43261

包装规格:12粒/板×1板/盒

药品注册标准编号:YBH27762024

申请内容:申请增加“75mg”规格。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此次申请事项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本品增加75mg规格的补充申请,同时发给药品批准文号。变更后的质量标准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其余按原批准内容执行。

上市许可持有人:湖南赛隆药业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湖南赛隆药业(长沙)有限公司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47280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至2029年02月22日

二、药品其他相关信息及风险提示

普瑞巴林胶囊主要适应症为:用于治疗带状疱疹后神经痛、纤维肌痛。

本次普瑞巴林胶囊获得75mg规格的补充申请丰富了公司的制剂品种规格,具体销售情况则取决于内外部环境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根据后续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3日

证券代码:600168 证券简称:武汉控股 公告编号:临2024—049号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6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4年11月13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通过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变更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因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部分董事已发生变动,为保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拟对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调整如下:

1.战略委员会委员:王静、周强、曾云波、赵春来、吴立

主任委员:王静

其他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不变。

(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3日